

41

次要

呈府政縣新陽

建設

第一科電政

5627

存

33789

後

事 由 擬 辦 批 示 考 備

呈報本縣設置收音機情形祈
鑒核備查由

已全記以存查

十二

中華民國廿五年十二月參日收到

陽新縣政府

附

件

收文 字第 號

誠 字第 五四五九 號

年 月 日

時 到

25年12月2日 312 時
省建字第 22481 號

案奉

鈞府二十五年十一月十日省建二字第二零三九號訓令以奉

行政院訓令：為關於設置收音機一案，令仰依照各地設置收音機辦法規定，轉飭各縣市政府，至少先設收音機一架，並限於半年內一律設置完成，等因；轉令遵照辦理具報下縣，查本縣收音機，業於本月十三日飭派本府職員蘇天麟赴漢購備八管超外差式乾電收音機一具，計價銀一百三十五元，現已裝設府內，關於中央宣傳黨義傳佈政令，均可接受，藉資傳佈，除飭財務委員會撥款歸墊外，理合將設置收音機情形，備文呈報，仰乞

鑒核備查

謹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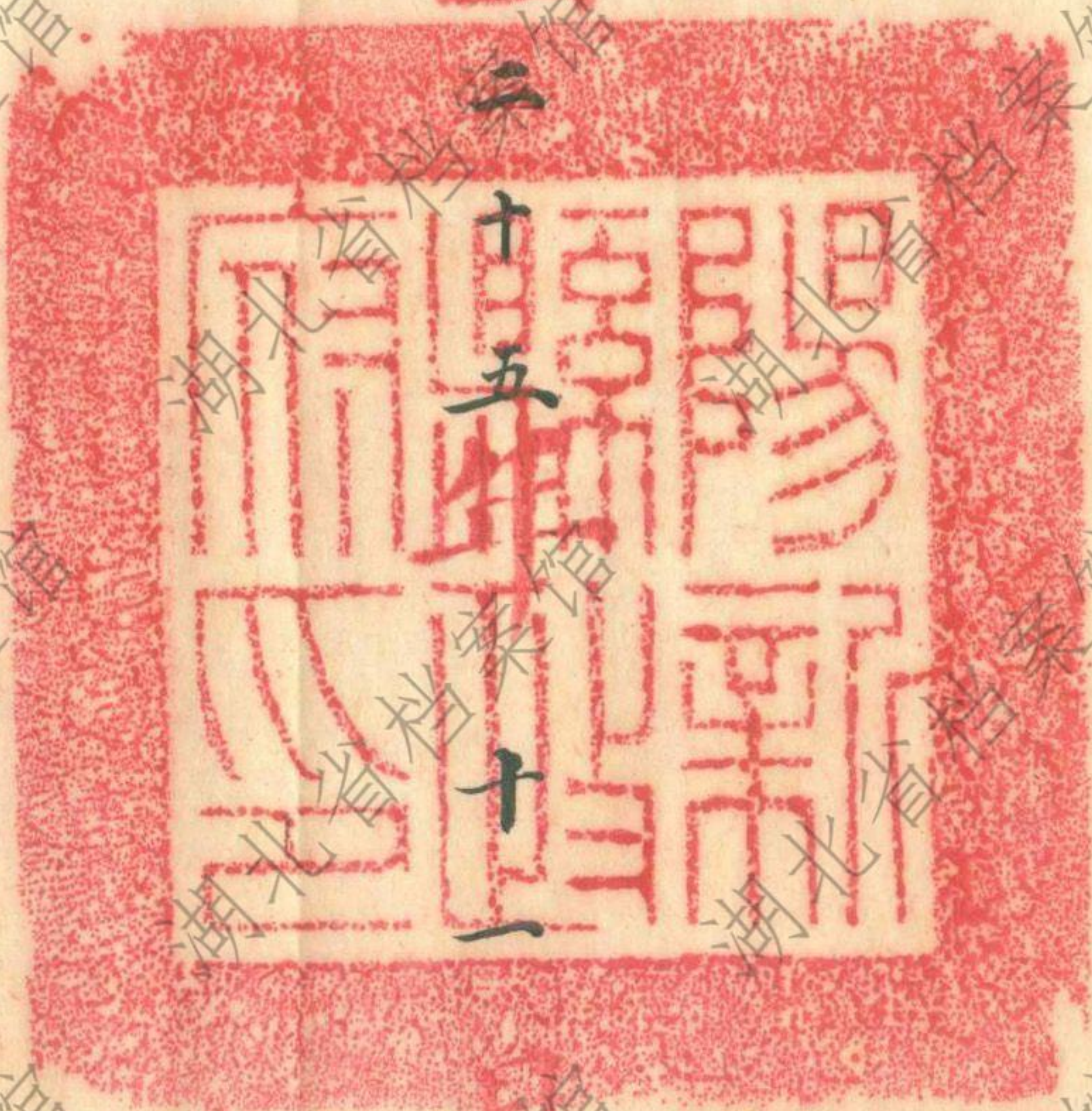
湖北省政府主席盧

42

陽新縣縣長李維新



中華民國



日